

07
04



高速公路通行费补费确认单

编号: BF20220513145147060A5B90

处理时间: 2022-05-13

车牌号码	陕A5B9Q6	车型(轴)	一型客车	车辆类别	普通
车牌颜色	蓝色	补费人姓名	刘建	补费人联系方式	18792793130

相关事实:

经核查,该车辆于 2022-04-02 至 2022-04-02 期间,共需补费 1 次,事实清楚,证据确凿。

待补费通行:

陕西省 西咸北环线(路段)路段 陕西永乐东收费站收费站 至 陕西省 延西高速西铜二道段路段 陕西三原收费站收费站

本人对上述事实无异议,自愿补交所欠通行费,并已知拒交、少交、逃交车辆通行费后果,愿意接受高速公路经营管理单位的依规处理。

当事人: 刘建

联系电话: 18792793130

2022 年 5 月 13 日

处理依据:

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第三十三条规定“收费公路经营者对依法应当交纳而拒交、逃交、少交车辆通行费的车辆,有权拒绝其通行,并要求其补交应交纳的车辆通行费”

补费情况:

现按规定补收该车辆通行费 ¥322.00 元

处理人: 李剑 处理单位: 陕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宝天分公司



陕西省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票据



中财印务 2021.1X21001X6000万份X1 GL 001 L-1 004 A2101

实：核查 补楚， 补费 西省 路

②

核

补

入出口： 陕西永东收费站 李家坡

车 型： 1.0

金 额： 37.00 元

收费员： 0030307020

时 间： 2022-05-11 10:03:13

NO. 1489836733

②

补费

省 延



中财印务 2021.1X21001X6000万份X1 GL 001 L-1 004 A2101

陕西省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票据



入出口: 陕西蔡家坡站 => 茂陵

店 车型: 1客

金额: 58.00 元

收费员: 0200102007

时间: 2022-05-13 15:54:13

NO. 1444867775

